

神在基督裏已為我們預備了藏身之處！在那裏，我們能享受神為我們所預備一切的福樂；在那裏，我們能看見神的恩惠和慈愛、神完全的保護、神豐盛的供應、神在未來為我成就的藍圖，也能得着神的引導。那地方是世人未曾看見、未曾聽見、未曾想到的樂園，唯有在基督裏的人才能享受那地的福氣。人之所以不能到達那藏身之處，是由於人的過犯罪惡和魔鬼的控告；人之所以不能發現那地，是由於人的無知和魔鬼的弄瞎；人之所以不能羨慕並享受那地，是因為人歪曲的關心和興趣和魔鬼的引誘。唯有神透過耶穌基督的寶血向我們顯明的代贖、慈愛和福音真理，才能使我們脫離那些種種的捆綁和欺騙，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寶座前，而享受阿爸父神為所愛的兒女所預備豐盛的恩典。

《詩篇32篇》，是大衛所寫幾篇“悔改詩”中一個；透過這篇詩歌，我們可以學習“悔改的真諦”。大衛尚未見過耶穌基督，但透過神所賜的律法和流血的祭，他得知了神的心就是基督福音的精義了。他知道了：神何等愛他，神何等盼望他恢復神的聖潔（愛神愛人）；知道了：他在母胎裏已有罪孽，唯有在基督裏才能成義；知道了：過犯罪惡和仇敵在心裏的控告所帶來嚴重的結果；也知道了：他認罪悔改，神就洗淨他並使他住在藏身之處。當我們讀《詩篇32篇》的時候，在我們心靈裏繼續聽見保羅被聖靈充滿而講的宣告：“神若幫助我們，誰能敵擋我們呢？誰能控告神所揀選的人呢？有神稱他們為義了，誰能定他們的罪呢？有基督耶穌（為我們）已經死了，而且從死裡復活，現今在神的右邊，也替我們祈求，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靠著愛我們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8:31-39》。阿們！凡已得了阿爸天父之心的人有福了，他們會享受絕對的自由和安息！凡喜愛活在神裏面的人有福了，他們會享受神所預備豐盛的福樂！凡喜愛遵行神的旨意，也懂得洗淨自己生命的人有福了，他們將必遇見豐盛榮耀的未來！

**** 讀經：**《詩32:1-11》我們將這詩歌分四個段落來思考，並將每一個段落的重點應用在我們生命裏。

第一段落：(大衛的訓誨詩) 1 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 (透過基督代贖，也透過我們向神認罪悔改，恢復了與神同行的狀態)，這人是有福的**！ 2 凡心裡沒有詭詐 (沒有向神隱藏而不公開的)、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 (心裏沒有聖靈的責備)，這人是**有福的**！**

1) 我們先要知道何為最大的福氣？世人是以平安無事、健康、長壽、財物、成功等為福氣。但人的生命是有靈魂的，是永遠不死的，是連結於天國或地獄、神的靈或魔鬼的靈的；因此，靈魂體全人的得滿足、得永遠榮美的生命、蒙得神的施恩賜福，才算是最大的福氣。人的罪，阻擋了使人得享神的祝福；罪就破壞人與神的和睦關係，並且成為魔鬼向神控告人的把柄。罪的問題若未得解決，那審判、咒詛就必跟着來。我們有罪，我們自己是知道的，神也知道，魔鬼也知道其事；因此，我的良心尚未得釋放、魔鬼的控告尚未停止、神的饒恕尚未顯明之前，罪的問題就無法得著解決。所以，我們的悔改，必要作到：①神的憐憫、饒恕和洗淨的顯明，②魔鬼的控告失去權柄，③我的心靈得自由並要順從神！

2) 神在基督裏給我們開了一條路，使我們能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寶座前！罪使人與神隔開而落到審判裏；但對蒙愛的神兒女而言，罪却是把神兒女帶到基督十字架前，使神兒女認識神那完整的公義和慈愛，使他們追求愛神愛人的聖潔，也使他們活在恩典裏。讓我們再一次確認，以下“在基督恩典裏成為聖潔，活在神恩裏”的系統。那也是《羅馬書》裡所講基督福音的脈絡。

(1) 我是在罪孽中出生長：“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羅3:10》

(2) 一直活在不知罪的狀態之下,直到聽見神的律法;“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羅3:20》

(3) 罪把我帶到審判臺前:“罪的工價乃是死”《羅6:23a》

(4) 神再將我帶到神兒子耶穌基督替我代受刑罰、代死的十字架前面,並將他的公義和慈愛向我顯明:“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裡,乃是永生”《羅6:23b》

(5) 我終於發現了:①我原是在基督裏蒙揀選的神兒女,②神對我永遠無限的大愛;③扎心、悔改、受洗,與基督同死同復活,而得了新造的生命,④得了聖靈,並能得着聖靈的感動、保護、指教、恩賜、使命和果子,⑤厭惡罪惡、黑暗、虛空之事,並得聖靈的幫助而能勝過魔鬼的欺騙和控告。→“罪必不能作我們的主,因我們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羅6:14》!“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裡的不定罪了。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8:1-2》。阿們!

(6) 神在基督裏,已向我啓示了“與神交通,同行”的奧秘(神的話和聖靈),也將神在凡事上的旨意都教導我了;我能活出基督,榮神益人建國《羅12:1-2》

(7) 只要我願意,我就隨時來到父神施恩寶座前,可以領受神的恩愛、引導和供應;並且可以將我的軟弱、污穢帶到贖罪所(施恩座 = 認罪悔改)得洗淨,而能保持與神和睦、相愛、親交的福氣。

3) 大衛的悔改和掃羅悔改的不同,帶來完全相反的結果;大衛的悔改是蒙神憐憫饒恕並使他更愛主順從主(福音性的悔改),而掃羅的悔改是使他更怕神並落在審判裏(宗教性的悔改)!大衛雖然犯了大罪(拔示巴事件),但當神指責他的時候,他就面對神,徹底認罪悔改直到“得神的饒恕,得與神和睦,得與神同行”。大衛清楚知道:神與他永遠不可分開的關係、神對他的憐憫和慈愛、神必饒恕洗淨他。他蒙神憐憫之後,就更愛神,厭惡罪惡,努力順從神,並憐憫軟弱的人,饒恕人,寬待人,見證神的救恩。掃羅也在撒母耳面前,也在大衛面前認罪過,但他的認罪只是面對人而不面對神。他不要在神面前“完全拆毀,重新建造(與基督同死同復活)”;雖然有過一時的認罪,但他仍然按著自己的私慾、動機和方法走自己的道路了。掃羅不認識基督,因此他不認識神和神的心,也不認識如何全然轉向神而與神同行。所以他的罪不能得著赦免,自己要承擔罪所帶來的結果;他無法得著向神坦然無懼的心,因此常被邪靈控告而活在懼怕裏,並且終於遭遇了自己一來所懼怕的那結局。

4) 歷史歷代的以色列民和許多在教會裏的人總不能脫離兩種嚴重的罪:①愛世界而不愛神,②不憐憫、饒恕人!我們若不脫離這兩種罪,是無法蒙神的憐憫;並且無論如何認真要過虔誠的生活,也無法蒙神的悅納。其實,唯有在基督裏蒙神大愛並每天蒙神憐憫而得潔淨的聖徒,才能懂得珍惜在神裏面又聖潔又自由生活的寶貝,也會愛神,憐憫、饒恕和包容周圍軟弱的人。

第二段落:3 我閉口不認罪的時候(人之所以不要認罪,是因為不要從罪的沉溺之中轉回,也因為不願恢復順從神的生活),因終日唉哼而骨頭枯乾。4 黑夜白日,你的手在我身上沈重;我的精液耗盡,如同夏天的乾旱。(唯有蒙愛的神兒女才能得着神的責備和管教《來12:1-11》)

1) 人在世界裏,最懼怕而難過的時刻,是什麼時候?有一個死刑犯說:他最懼怕痛苦的時刻,並不是他要面對死刑的時候,也不是在法庭裏聽見判死刑宣告的時候,乃是抱着殺人罪孽而逃避生活的時候。罪本身有勢力也有聲音;犯罪了,就必要面對審判,但審判尚未來到之前,那罪就天天刑罰人。神對該隱說,“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門前。他必戀慕你,你却要制伏他…你兄弟的血有聲音從地裡向我哀告”《創4:6-

13》。我們千萬不可與罪作友，要厭惡罪，遠離罪；並且要時常檢討自己的生命有沒有被罪惡侵犯的地方；若發現了就要立刻以基督的寶血洗淨。

2) 有罪的地方就已有魔鬼的作為，因此若不解決就會遇到不好的事；並且魔鬼必叫罪繼續長成，而使人遇到嚴重的結果！《約壹3:8》說：“犯罪的是屬魔鬼，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雅1:15》說：“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如同有臭味的地方就必招來許多的蒼蠅；有罪的地方也必引來許多邪靈而造成許多“偷竊、殺害、毀壞”的作為。有一位姐妹說，她一次的錯誤選擇，叫她一輩子面對壞丈夫的折磨；另有一位姐妹說，她一次的血氣傷害到她女兒，使得女兒一輩子恨媽媽；又有一位弟兄說，他一次的跌倒犯姦淫，就毀壞了他和他的家庭。他們都說“一次”，但原不是因着一次的錯誤遇到那麼嚴重的結果，乃是因着他們尚未遇到那錯誤之前的生命一直是在罪中而得不着保惠師聖靈保護的緣故了。罪必帶給人“內疚”，若那人不懂在基督裏悔改而得潔淨的秘訣，他心裏的內疚必叫他怕神，不理神，隱藏自己，辯明，合理化，比那些更不好的就將責任推到別人身上而控告人。這就是犯罪之後亞當夏娃的光景了《創3:7-14》！一個家庭、團契、教會不和睦而常有爭鬥，都是從“人要遮蓋自己的軟弱，以自己為是，推卸責任，論斷人”而來的；那都是魔鬼撒但在人心靈裏也在人間所作邪惡的作為。所以當我們來到基督流寶血之處的時候，我們才能作到“認罪認錯，蒙憐憫，罪得赦，看別人為比自己好，也能憐憫包容人”。

3) 在心裏常有聖靈的指教或指責的人，是有福的人了！人的良心有三種的不同：①不認識基督之人（非信徒）的良心，②認識基督而得了神的心，時常靠聖靈之人的良心，③雖然在基督裏，但不靠聖靈而活之人的良心。非信徒的良心，是叫人只得控告而不能得潔淨和自由；他們的良心越敏感就必越痛苦。屬靈基督徒的良心，是時常在聖靈的安慰或勸勉之下，因為他在神面前生活，所以他能勝過罪的引誘；並且他的心靈非常敏感，因此對自己的軟弱也很敏感而常常喜愛洗淨自己。最痛苦的就是這種抱着罪而活的人；因為已明確地知道在神面前藏身之處生活的幸福，所以當罪阻擋他與神之間的交通，不能享受那安息之處一切福樂的時候，比尚未經歷過那福樂之人是更痛苦。第三種人，是屬肉的基督徒，他對聖靈的感動不太敏感，日久了甚至落到完全麻木的狀態。但他是屬於神的，因此神必以管教呼叫他；當他遇到管教的時候，經過徹底的認罪悔改而轉向神，他才能對聖靈有敏感的反應。

第三段落：5 我向你陳明我的罪，不隱瞞我的惡。我說：我要向耶和華承認我的過犯，你就赦免我的罪惡。（“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1:9》）**6 為此，凡虔誠人都當趁你可尋找的時候禱告你**（我們要尋找神的時間，永遠就是現在；要尋找神的場所，就是這裏）；**大水泛溢的時候，必不能到他那裡。**（災難不能臨到已得潔淨的人身上）**7 你是我藏身之處；你必保佑我脫離苦難**（人的安全感不是從有何條件而來，乃是從看見神的慈愛和保護而來；並且在基督裏認識自己是神兒女，發現神對自己永遠不變的大愛，時常看見神的引導和恩待的人才能得着的），**以得救的樂歌四面環繞我。**（詩人回頭看自己的一生，就能看見許多每當遇到危難之時神搭救、保護、恩膏的見證）

**** 聖徒的所以不能享受神在基督裏所預備那藏身之處一切福樂的原因有三！**

1) 因為不夠明白神對我的心，而不能勝過仇敵的控告！有些聖徒，因為在生命和事奉成長的過程裏繼續不斷地遇到各種爭戰和苦難，所以心裏有控告而說“是否神不喜愛我？是否我在神眼裏有什麼不對之處？因此神正在管教我？”。其實，在神的眼裏他是個寶貝的兒女，是神天天精煉。要使他得着榮美的生命，也是神要重用的寶貴器皿。他的生命裏滿有證據就證明他就是那有福的“八福人”；虛心、哀憫、溫柔、飢渴

慕義、憐恤、清心、使人和睦、為神的國和義甘願受逼迫。因此他要知道：神何等喜愛他，何等以他為傲；他要多聽見神安慰他，稱讚他的聲音；他要看見神在自己身上的許多美好的作為。他要知道：自己的飢渴慕義就是聖靈在他心靈裏的吸引，自己努力追求神的聖潔和公義就是聖靈的引導，自己羨慕善工而喜愛服事教會、服事人就是聖靈的呼召，事奉中遇到苦難和逼迫就是神看他為忠心，使他參與榮耀聖工並將永遠的冠冕加在他身上的事，並且在苦難過程裏神要成就永遠美好的事。他就是“得赦免其過、遮蓋其罪的、心裡沒有詭詐、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人！沒有一人是完全的，在生命生活裏必會有尚未恢復完全的地方；我們需要時常檢討自己的生命並且天天要認罪認錯要得洗淨，也要天天學習，更新而要走“一天新似一天”的日子。但要謹慎仇敵魔鬼的控告在我身上得勝，不可以任憑我的心靈繼續留在內疚、自卑、不滿、灰心、憂慮裏。我們不要忘記使徒彼得的勸勉，他說：“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因為他顧念你們。務要謹守，警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喫的人。你們要用堅固的信心抵擋他，因為知道你們在世上的眾弟兄也是經歷這樣的苦難。那賜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裡召你們，得享他永遠的榮耀，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必要親自成全你們，堅固你們，賜力量給你們”《彼前5:7-10》。⇒ 那些“蒙神喜悅却不能享受藏身之處的福樂”的聖徒，是必要安靜在神的面前檢討自己的生命：是否自我動機和自我意念過於神？是否將眼光不放在自己生命與主、與人關係的發展上，而放在事工和別人生命的復興上？是否我以“愛神、察驗神、順從神”為最大的成功？是否我以一天一天服事“神為我所安排的使命”為最大的滿足？他們要建立“禱告中蒙應允”的系統，並且禱告中要多數算神在我身上的作為而感恩，要多聽神的安慰，稱讚和勸勉的話，要將一切為自己為所愛之人的憂慮卸給主並由主來負責；並要叫每天第一個時光和結束時光的禱告蒙恩。

2) 因為愛世界勝過愛神!他們不太安撫那藏身之處，是因為：他們不能分辨“至寶和糞土”，不懂自己的生命真正需要的是甚麼，還不清楚看見自己所追求的如何偷竊自己地上寶貝的時光，如何嚴重地害到自己永遠的生命。他們心裏有許多誤解：①在神裏面的生活是無滋味的（其實，使我們的靈魂體，知情意得享最滿足的滋味和喜樂）；②若要作屬靈人就必要放棄許多自己要作的事（其實，得了屬靈的意義、力量和方法，自己所作的事就大得益處）；③不夠時間追求屬靈的事（其實，得了神的智慧和幫助，就會節省許多的時間和能力）…等等。⇒ 他們要以“亞伯拉罕和羅得並他們後裔”的結局來得警戒。羅得，得不着了自己所追求的，並且他一人勉強地得救了，從他身上出來的後裔都是神所厭惡的，世世代代受到咒詛的；但亞伯拉罕是不但得了永生和永遠的冠冕，也得了原來羅得追求的那些地上的豐富，並且得了無數蒙恩的後裔。神必管教他所愛的兒女，他們的腳步歸向得“至重無比永遠的榮耀”的道路。沒有經過嚴重管教，是不能分辨那至寶和糞土，而追求“認識基督，享受基督，活出基督，見證基督”之路的人，是真有福的人了。

3) 因為尚未明白“悔改而罪得赦”的奧秘!有些聖徒是雖然追求“成聖”的道路，但不清楚如何能得成聖的生命；雖然認罪悔改，但不懂得看神饒恕的證據。他們的悔改還留在上述的那種“宗教性的悔改”，而不能得着“福音性悔改”的功效；其悔改是不在與神父子關係上面進行，也看不到神的憐憫、赦免和洗淨，也不能叫他們恢復與神同行的悔改結果。神透過會幕的構造、獻祭的程序和過程、五個祭的意義、大祭司的仲保、早晚兩次的獻祭、三個節期的意義，都啓示了我們與神交通、罪得赦、蒙神施恩、與神同行的奧秘。簡短地說，會幕的構造“院子、聖所、至聖所”，就是等於“神的殿”的我們的身心靈，那就是主耶穌透過自己的死而復活要給我們的聖殿《約2:19》。獻祭的程序和過程，就是從把手把自己的罪轉到犧牲身上開始，經過在祭壇殺犧牲，帶着犧牲的血進到聖所，透過幔子最後進到至聖所來到約櫃前，將帶來的血灑在約櫃上面有基路伯影罩之處（贖罪所/施恩座）；這就是指：我們的禱告和悔改必要帶着我們的全人，帶着真正悔改的心，要進到在靈裏（至聖所）與神相會相交。那五個祭（燔祭、贖罪祭、贖愆祭、平安祭、素

祭),就是指:我們的禱告和悔改必要根基在“燔祭所帶來的功效(在基督裏,與基督同死同復活,完全拆毀重新建造,得了新生命,就是基督身體、神兒女、神的殿)”上面,進行兒子與父親之間的親交;並要認罪悔改(贖罪祭、贖愆祭)而得潔淨;也要禱告、悔改、相交到與神和睦,而得神的安慰和勸勉,並我們也恢復心被恩感順從神的心(平安祭);並要在生活上實際地順從神的帶領,也要讚美主、見證主、傳福音(素祭)。這會幕裏的相交,都透過大祭司的仲保(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之下進行的,也要天天早晚進行而維持與神同行;並且每一次與神交通時必要得着三個節期的恩典,再說每一次在禱告中必要恢復“逾越節”蒙神重生的恩典,也要恢復“五旬節”蒙神恩膏(聖靈充滿)的恩典,並要恢復“收藏節”(得生命內外豐盛的果子)的恩典。因本篇紙面有限,我們無法更詳細地分享,盼望弟兄姐妹們多參考關於“會幕”方面的資料(有許多好牧者的教導;筆者也寫過一本“享受會幕裏的禱告”)。⇒ 愛我們的父神,在基督裏,已經為我們預備了完全又完全的恩典,我們不能享受而常在內疚、自卑、不安、懼怕裏生活,是因為我們不來到他那施恩的寶座前,也是因為我們不按着他向我啓示的道路尋找他。那藏身之處,是世人和宗教徒無法發現的地方,乃是唯有蒙神大愛而愛神愛人並深信耶穌基督的神兒女們才能發現並能享受的地方。

第四段落:8 我要教導你,指示你當行的路(悔改的結果,是跟從神的引導;我們悔改必要悔改到發現神所指示那“當行的路”,並要順從);**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勸戒你。**(神用獨生子耶穌基督那重價買來我們聖徒一個一個的生命,他絕不會不關注;神必24小時將他的眼光放在我們身上,最完美地保護、照顧、牧養我們的靈魂體和生活。神說:我們就是他眼中的瞳人《申32:10》,誰能敢動神的瞳人?當我們軟弱的時候,神絕不會放棄我們,必以管教找我們回來)**9 你不可像那無知的驢馬,必用嚼環轡頭勒住他;不然,就不能馴服。**(回頭看我們過去的日子和我們走過來的路程,很多時候我們的光景就是像那“驢馬”。感謝主,主總不離不棄我們,常以“嚼環轡頭”勒住我們,使我們走義路。但,我們應該多追求不經過管教而繼續蒙恩的路程)**10 惡人必多受苦楚;惟獨倚靠耶和華的必有慈愛四面環繞他。**(我們能成為義人,完全是透過依靠神的慈愛和恩典而來的,再透過繼續不斷地檢討自己、認罪悔改、得潔淨蒙恩典而來的。神所顯明真正的慈愛和恩典,不是單在於凡事順利,更是在於“檢討、潔淨、更新”的過程裏)**11 你們義人應當靠耶和華歡喜快樂;你們心裡正直的人都當歡呼。**(若我們的生命是正在帶着愛神愛人的心,繼續尋求跟從神的道路,並在繼續檢討、潔淨、更新裏發展中,我們就在任何情況中都能潰滅從仇敵魔鬼而來一切的控告,而能享受前面第一節所說“有福的人”應該享受“在神裏面完全自由和聖潔”的生活,時常能看見“救恩的樂歌和神的慈愛”四面環繞我們的恩典)

在美國南北戰爭的時候,南部聯盟國的總統Jefferson Davis和北部合眾國的總統Abraham Lincoln二人都是信神信聖經並且堅信禱告的能力。在戰爭最激烈的時候,南部Davis總統宣告“禱告之日”,並且對南部的國民說,“叫神幫助南軍的唯一方法,就是禱告,我們都一同為我們的得勝而迫切禱告”。聽到這消息的Lincoln總統說,“我無法了解:那以人當作奴隸,利用在別人所流的汗血得取自己利益的人向神要求幫助他們的禱告。南北的國民都相信同一位神和同一個聖經,並且奉同一位神的名祈求能勝過對方。兩邊的禱告無法都蒙神的應允,唯有神的旨意得到成全”。Lincoln也天天迫切禱告了;但,他的禱告與南部總統Davis的禱告不同;他繼續問了“是否我站在神的旨意那裏?在我與神之間有沒有問題?神真支持我麼?”。這就是神喜悅他,應允他禱告的理由!

⇒ 在教會裏許多人的禱告就像南部總統Davis式的禱告。來教會作崇拜,並不是為要“得着神的旨意而跟從主”,却是要得着“神保佑我和我家,神成全我所要、所求的”。然後,他們常說:“神不給我應允,我聽不到神的聲音”。凡尚未放棄自己意念的人,凡尚未恢復“神無論怎樣帶領,那就是最好的道路,我必要順從”心態的人,就無法聽見神的聲音,無法看見神的應允和引導。有人甚至已受到神的管教而生病了或破

產了,但他還不懂得“認罪悔改轉向神,而尋求神的道路”,却只祈求病得醫治、財產恢復。他不知道自己正被捆在如何的矛盾裏,尚未恢復順服神之心的狀態裏,甚至用禁食之法向神祈求(示威?)而進到更嚴重的矛盾裏。一個信徒在自己所遇的情況裏真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他就立刻能聽見神的聲音,看見神的引導。讓我們舉一個例子。譬如:神為一個信徒安排了一個問題的兒子,那必有神透過在他和兒子身上要成就重要的計劃(堅固父母和兒子生命,並以那見證來安慰祝福許多兒女和家長)。但若他的禱告,只是求兒子得醫治(或蒙恩),那就一直到兒子得醫治的時刻,他是不能看見他的禱告蒙應允。他不但不能蒙應允,可能會落到“失去信心,埋怨神,自卑感”等的狀態裏。但,情況無論如何的不好,若他放棄自己那強烈的意念(兒子必要得醫治),而一天一天察驗“神叫他如何服事那兒子(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的內容,並一天一天順從主的帶領(一天的勞苦,一天當就夠了)《太6:33-34》,他就在每天的禱告裏會看見“神所賜最好的應允”,享受從神的國而來一切的恩賜賞賜,可以祝福自己,也會祝福兒女,並且他在這過程裏所得的見證,將來會祝福無數人的兒女和家長的。正如主說:天國真是“與我們很近”了!凡真願意愛神順從神的,在任何情況裏都能享受神所預備那“藏身之處、安息之處、神的國、伊甸園”。阿們!

**** 請在禱告中確認如下三樣內容!**

1)我時常享受神為我所預備那“藏身之處”裏的豐盛福氣麼?我知道:“我的罪已經完全得赦,神常常遮蓋洗淨我的過犯,神不以我為有罪”麼?我愛神順從神,也願意每天檢討、洗淨、更新麼?因此,神救恩的樂歌和慈愛常常四面環繞我麼?

2)若有些阻擋,察驗一下我的問題在哪裏?①是否我的生命愛肉體和世界勝過愛神?②是否在我生命裏有些尚未解決的罪或我誤認為罪的內容,而無法坦然無懼地來到神的面前?③是否我尚未明白“在基督裏,使我與神親交”的福音內容和系統?

3)我在任何情況裏,都能以“會幕裏的五個獻祭”的奧秘朝見神,並能恢復與神同行的生活,因此能享受全然自由和聖潔的生命生活麼?試試:在目前叫我難過的有些事情上,以“得着神的旨意而歡喜順從神,服事人”的秘訣,得着神所帶領最完美最平安的道路吧!

**** 禱告:**親愛的主啊,願我們的眼光、關心、興趣和行事為人都與蒙召的恩相稱;都與我們所信的事實相合。主啊,們對你啓示給我們的真理事實,信得太遲鈍了!求主光照我們,使我們清楚看見我們正活在如何矛盾的光景裏,好叫我們開始為恢復正常信心而禱告。我們常常憐憫非信徒,也批評他們的剛硬和不信,但我們自己也尚未完全脫離他們那種嚴重的屬靈狀態。我們說:“我信我的生命生活有主”,但我們常在不尋找主、不順從主、不依靠主的狀態裏生活。我們說:“我相信神的國,我信我已屬於神的國”,但我們不懂得享受神的國,也不預備神的國;很多時候,我們所追求、所關注的都與非信徒一樣。你生了我們,你愛我們,你賜給我們獨一無二的條件、關係、情況和事情。你住在我們生命裏也活在我們中間,只要我們將主權交給你,願意順從你,你的國就在我們中間顯現,從你而來各樣美善的恩賜和賞賜也會臨到我們身上。主啊,求你以基督寶血洗淨我們的生命,使我們的生命生活全然歸於你;好使我們單以你為樂,以靠你行善為最大的成功,以你信實的供應為最大的滿足,將一切的事交托給你,默然依靠你,耐性等候你。為此我們禱告的時候,主啊,求主多多光照我們。阿們!